



## 天津发布商事仲裁司法审查白皮书

本报讯 记者张驰 范瑞恒 近日,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联合天津仲裁委员会召开新闻发布会,对外发布中英双语版《天津法院商事仲裁司法审查白皮书》及十个典型案例。

据了解,党的十八大以来至今年6月30日,天津各级法院共受理申请确认仲裁协议效力案件、申请执行或撤销我国内地机构的仲裁裁决案件、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案件等各类仲裁司法审查案件5.4万余件。天津高院共受理司法审查报核等案件163件,涵盖英国、美国、瑞士等主要仲裁国家及地区,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、

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、北京仲裁委员会、天津仲裁委员会等全国及京津冀地区知名仲裁机构。

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,集中于司法审查程序、仲裁协议司法审查、仲裁裁决司法审查等重要领域,在维护仲裁自愿原则、促进一次性解决仲裁协议效力争议、准确识别涉外因素等方面具有示范意义。

据介绍,2019年至2024年,天津仲裁委员会累计受理仲裁案件9902件,以裁决方式结案3422件,仅1份裁决被司法监督撤销,司法支持效果显著。

## 北京破产法庭创新机制挽救科创企业

本报讯 记者黄洁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近日召开新闻发布会,通报该院审结的科技创新企业重整、和解典型案例及相关工作情况。2024年以来,该院所属北京破产法庭已成功挽救拥有专精特新、高新技术等资格认证的中小微科创企业27家,通过重整、和解程序引入投资24亿元,化解各类债务超100亿元,稳定2000多名职工岗位,且科创企业从启动重整到批准重整计划平均用时缩短至4个半月。

据北京市一中院副院长李忠勇介绍,为便利困境企业在第一时间进入破产保护程序,北京破产法庭简化流程,依法适度放宽受理审查标准。对于专精特新企业,以及主营业务属于前沿科技领域的企业,通常推定其具有重整价值和重整可能,并在进入重整程序后,及时实施重整企业银行账户一揽子解封机制。今年1月至10月,该庭运用此项机制解封科创企业32个银行账户,一次性解除1252笔强制冻结,释放22.6亿元资金,有效维

护了重整企业运营价值。在此基础上,该庭在严格审查债务人符合法定条件后,许可其自行管理营业事务,持续开展技术研发,最大限度激发企业信心、释放企业活力。

在通报的北京迈迪顶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件中,法院根据上述机制高效推进各项重整程序,从重整受理到批准重整计划仅用时140天。同时,及时许可债务人自行管理与继续营业,高效批准继续履行322份合同,并一次性解除公司4个银行账户261笔冻结保全措施,保证医疗器械研发检测、临床试验、注册申请、产品经销等全链条持续运转。

针对科创企业利益诉求多样的特点,北京破产法庭通过组织听证听取不同意见,量身定制多种清偿方案,满足债权人不同需求,并通过分步受资、协同重整等方式,为困境企业量身打造挽救方案。多家科创企业在重整盘活有效资产的同时,一并清理低效资产,夯实了转型基础。

□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

□ 本报通讯员 王娜

执行攻坚,永不止步。

近年来,陕西省榆林市两级法院以机制创新破解执行难题,以科技赋能提升执行质效,以规范透明赢得司法公信,积极推动将胜诉当事人“纸上权益”兑现为“真金白银”,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、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来自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统计数据显示,今年截至目前,全市法院首次执行案件执行到位率较2022年提高50%,执行完毕率提高20%,多项核心指标位居全省前列。

激活执行“加速度”

5月19日,在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执行事务中心,申请人常某的惊喜溢于言表。他申请的1.2万元货款纠纷案,立案当庭法院即通过智慧查控系统锁定被执行人银行账户,15分钟完成立案,仅用22天便完成案款发放。

“过去几年最头疼的就是执行手续繁琐、耗时长。”常某感慨道。

“以前,执行法官‘一人包案到底’,既要外出调查,又要接待当事人,还要制作文书,事务性工作就占用了大部分精力。”榆林中院执行局局长姬治平道出问题的关键。

为破解这一难题,榆林中院于2022年在全市法院全面推进执行事务中心建设工作,通过集约化管理优化资源配置。

“这就像给执行工作装上‘加速器’,”作为陕西首家设立执行事务中心的法院,榆阳区法院执行局局长马春生介绍说,该院通过“十个窗口一站式”服务,实现执行立案、财产

查控等10项职能集约化办理,并由“专人专岗”处理事务性工作,让案件办理从起跑线就开始冲刺。

对此,榆阳区法院执行局负责人深有体会:“过去处置外市房产,手续繁杂耗时漫长;如今通过事务中心集约办理,实现查控、评估、文书的无缝衔接,法官可以将精力专注于挖掘资产价值和促进交易达成,同类房产从查封到案款发放的周期大幅压缩,拍卖成交率显著提升。”

针对长期存在的“查人找物”难题,榆阳区法院创新引入智慧查控系统,实现全流程自动化处理,24小时不间断批量完成财产查控至文书生成全链条作业,一台设备即可替代6人至10人的工作量。

目前,这种集约化模式衍生出多种创新举措,如神木市人民法院针对外勤执行效率低下问题,创新建立“派单一办单一收单”外勤执行机制,2025年已累计接收执行派单6173件,成功完单5897件,完单率95.52%;横山区人民法院直面拒执犯罪打击难题,在全国首创“公安驻法院打击拒执犯罪联络办公室”工作机制,2024年12月以来累计协助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300余条,成功控制拒执人员87名。

筑牢执行“防火墙”

“我们通过‘制度+科技’双轮驱动,不仅防住了廉政风险,也形成‘马上就办、办就办好’的工作氛围。”神木法院执行局局长李永军介绍说。

据介绍,此前,在执行过程中,申请人不当请托,案款管理出现“不明款”积累和“超期未发”等现象时有发生。为此,神木法院建立

分段执行机制,成立智慧执行监管中心,筑起规范执行“防火墙”。

具体来看,神木法院将执行流程拆解为6个专业化环节,由不同团队依照《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纲要》分权办理,相互制约,彻底改变以往“一人包案、权限模糊”带来的效率迟延和廉洁风险。

“分段执行机制既有效破解‘执行难’,又防范‘执行乱’,真正实现公正与效率的统一。”姬治平认为。

对于执行数据的监管,神木法院依托智慧执行监管中心,实现对执行数据的集中管理、动态更新、在线监控和实时督查,构建起360度全方位、无死角的执行监管体系。

“智慧执行监管中心会自动跟踪每一笔案款,不明款项每日清理,超期发放实时拦截,兑付流程全程双人审批,确保案款发放流程畅通、高效、准时。”神木法院智慧执行监管中心专员介绍道。

针对已结案件已控财产动态监管缺失的问题,智慧执行监管中心自主研发“执行集约管理服务平台”,对终结与终本案件中涉及的1万余笔已查控财产实施动态登记与跟踪,监管专员每日核查系统自动推送的预警信息,对即将到期的查封财产及时启动处置或续封程序,实现财产监管全程留痕、实时可控。

据统计,该窗口自2023年3月设立以来,通过“简单问题当场办、复杂案件专人跟、疑难问题局长督”的三级办理机制,已推动141件陈年积案化解。

“改革永远在路上。”榆林中院党组书记、院长常宝堂表示,榆林法院将继续深化“效率、规范、公信”三位一体的执行体系建设,以更高标准、更实举措推动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,服务法治社会、诚信社会建设。

后,带着半信半疑的心情按时前来。

榆阳区法院执行公开团队成员刘帅接待了他,并详细告知:被执行人银行账户已冻结12万元,名下有一套房产,但存在抵押。同时提醒王某:“若您发现其他财产线索,可随时反馈给我们,团队会第一时间转交承办法官核查。”谈话结束后,双方在《执行案件说明表》上签字确认,表格随案卷移交给承办法官。

“以前不知道案子到哪一步,现在案件进展一目了然,心里踏实多了。”王某道出了许多当事人的心声。

今年4月,榆阳区法院推出“执行公开团队”工作机制,致力于打通执行公开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该团队在案件完成立案查控后,立即启动“双告知”程序:一方面全面梳理执行依据、分析查控结果,形成财产线索清单;另一方面通过短信平台向申请执行人发送包含案件进展、财产查控概况及预约谈话时间的标准化通知,确保当事人在第一时间掌握案件动态。

值得一提的是,针对一些因财产处置难、当事人抵触等因素陷入僵局的陈年积案,榆阳区法院执行服务中心设立了“办不成事”反映窗口,让老百姓真切感受到司法的温度和力度。

据统计,该窗口自2023年3月设立以来,通过“简单问题当场办、复杂案件专人跟、疑难问题局长督”的三级办理机制,已推动141件陈年积案化解。

“改革永远在路上。”榆林中院党组书记、院长常宝堂表示,榆林法院将继续深化“效率、规范、公信”三位一体的执行体系建设,以更高标准、更实举措推动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,服务法治社会、诚信社会建设。

上接第一版 派出所将轻微治安纠纷引导至综治中心处置,信访部门把“重复访”问题转交综治中心化解,检察院对行政争议提前介入调解,破解了“法院案件多、派出所警情多、信访问题多”的“三多”困境。

皮山县建立“调解+帮扶”机制,提升治理效能,桑株镇居民努某因丈夫车祸去世生活陷入困境,皮山县综治中心不仅促成肇事方支付赔偿款,还联动民政等部门为努某申请5000元“微心愿基金”,让纠纷化解与民生保障产生“共振效应”。

从“经验判断”到“精准施策”

资源集聚是“物理整合”的基础,科技赋能则是“化学反应”的催化剂。在完成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、推行“一站式”服务后,和田地区直面“数据不通、响应滞后、决策粗放”问题,以数字化打通信息壁垒,让治理从“经验判断”转向“精准施策”,实现效能二次跃升。

墨玉县综治中心运用“全渠道收集、智能化研判、闭环式处置”数字化体系,整合线上14个诉求渠道、线下10种排查方式和10条行业专线,对诉求进行智能分类和风险评估;平台打通人社局、司法局、自然资源局等部门数据共享路径,让协同处置从“串联”升级为“并联”。

各地因地制宜,把数字化服务延伸到更多场景。和田市整合16个线上平台推出微信小程序,群众可在线申请调解、反映诉求、查询进度,让“数据跑路”取代“群众跑腿”。目前,微信小程序累计注册用户超过12万,线上办件占比达40%。

策勒县、于田县外出务工群众较多,两地开发“智慧调解系统”,通过视频沟通实现“异地调解、线上签约”。

科技赋能让治理从“被动应对”转向“主动预防”。和田地区依托全量矛盾纠纷数据库,运用大数据分析定期形成《基层治理风险研判报告》,梳理高发纠纷类型、高发区域和相关人群,为精准调配治理资源、提前化解风险隐患提供科学依据,让综治中心成为社会治理综合防治的“智慧大脑”。

从“政府独奏”到“全民合唱”

和田地区在资源聚合、科技赋能基础上,进一步拓宽治理主体,完善机制保障,推动治理从“政府独奏”变为“全民合唱”。

洛浦县综治中心创新“派单+点单”双向机制,通过“任务单”将纠纷按复杂程度分派给专业团队,还建立电子专家库,让当事人按需“点对点”选择调解员,实现“简案快调、繁案联调”。该机制运行以来,调解成功率提升至88%,群众满意度达96%。

于田县深挖本土资源,成立“库尔班大叔调解室”,由懂法律、知民情、威望高的乡贤组成调解团队,用乡土智慧化解矛盾。在一起邻里用水纠纷中,调解员既讲“远亲不如近邻”的情理,又释明相关法规政策,不仅解决了用水矛盾,还修复了邻里关系。这种“情法融合”的调解模式在于田县全面推广,目前,在于田县乡镇、村(社区)“库尔班大叔调解室”覆盖率达100%。

为优化多元共治格局,和田地委政法委构建全链条纠纷治理体系:地县乡村四级每日研判、每周销号,主要领导督办重点纠纷,工作人员动态跟踪督办,通过回访检验办理成效,复盘查找短板。同时,吸纳老党员、“法律明白人”等志愿力量加入调解队伍,让群众从治理对象变为治理主体。

如今,在和田地区,综治中心以机制创新、服务下沉、数据驱动激活“棋眼”效应,推动社会治理综合治理从“粗放”走向“精细”,持续提升各族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## 贯通“输水长龙” 铸牢“法治盾牌”

上接第一版 这意味着“地下工程”将长期与“地面活动”共存,管护难度陡增。

“工程一旦受损,可能引发溃坝、洪灾、水源污染等重大公共安全风险,后果不堪设想。”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白金的担忧并非多余。彼时,现行法律法规缺乏针对此类跨区域重大水利工程的专项规范,沿线下级政府部门的管护责任划分不清,安全保障措施缺乏统一标准,这些问题让这条承载着百万群众期盼的“生命水脉”面临一系列潜在风险。

如何让好的工程真正实现长久造福群众,如何用制度力量守护这一功在当代、利在千秋的民生工程,成为摆在属地党委、政府面前的重要课题。“不仅要建好,更要提前谋划怎么管好。”各有关部门达成共识。

奠定立法坚实根基

早在引绰济辽工程建设初期,兴安盟政协就聚焦重大项目工程,发挥政协“建言资政”“参政议政”作用,与工程建设单位建立了密切沟通机制,常态化了解工程进展与管护需求。

2023年,兴安盟委办公室、行署办公室、政协办公室联合印发《兴安盟2023年度政协协商计划》,重点将“引绰济辽工程管理与保护”纳入其中,一场覆盖建设现场、跨盟联动、跨省取经的多维度调研正式启动。

“下一步,我们将以‘规范化数字化’建设为牵引,持续统筹推进‘五项工作’体系化建设,以实际行动为服务基层社会治理、维护大局稳定作出更大贡献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

2023年5月12日,兴安盟政协25名委员组成调研组,深入引绰济辽工程取水源头——文得根水库及输水隧洞施工现场,详细了解工程建设难点、水资源配置方案、建成后经济效益等核心问题,与建设工人、

技术人员、项目负责人深入交流,掌握工程建设真实情况。

2023年5月15日至17日,调研组赶赴通辽市实地考察座谈,全面掌握工程跨盟建设的整体动态,厘清后续运行管理的关键需求。

2023年6月12日至13日,调研组远赴辽宁省沈阳市,聚焦水价制定、管护机制、抢险维修等关键问题,实地考察供水调度中心等相关部门,重点学习运营期机构设置、制度建设、水价核算等实践经验。座谈会上,调研组详细记录每一个实操细节,为立法中的“管理条款”积累了宝贵的实践经验。

3次密集调研形成了海量第一手资料,调研组随即转入紧张的梳理论证工作。经过反复研讨、数易其稿,《政协兴安盟委员会关于发挥引绰济辽工程效益,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调研报告》正式形成。报告不仅明确提出“推动引绰济辽工程立法保护”的核心思路,更前瞻性规划了划定管护范围、明确属地责任、建立巡查队伍、完善视频监控等具体条款,为立法提供了“可落地的框架性建议”。

助推立法有序推进

一份高质量的调研报告,如何助推其转化为自治区级立法行动?自治区政协妇联界别委员杜鹤成为关键的“助推者”,兼具工业领域一线工作经历与妇联界别民生视角的她,深知这项工程对沿线群众生产生活的重要意义,也清楚管护难题的紧迫性,一场凝聚各方智慧的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实践有序推进。

2023年11月,自治区水利厅提交《条例》立法项目建议书。

“作为自治区首部单项重大基础建设地方性法规,这部历时20个月完成立法的条例,不仅破解了重大水利工程管理保护的一系列难题,更书写了新时代地方政协以调研促立法、以法治护民生的生动答卷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

如今,引绰济辽工程的清澈水源正滋养着蒙东大地的万亩良田与城镇乡村,而《条例》的施行则如同一面坚实的“法治盾牌”,护卫这条“生命水脉”的安全运行。

“作为自治区首部单项重大基础建设地方性法规,这部历时20个月完成立法的条例,不仅破解了重大水利工程管理保护的一系列难题,更书写了新时代地方政协以调研促立法、以法治护民生的生动答卷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

如今,引绰济辽工程的清澈水源正滋养着蒙东大地的万亩良田与城镇乡村,而《条例》的施行则如同一面坚实的“法治盾牌”,护卫这条“生命水脉”的安全运行。

“作为自治区首部单项重大基础建设地方性法规,这部历时20个月完成立法的条例,不仅破解了重大水利工程管理保护的一系列难题,更书写了新时代地方政协以调研促立法、以法治护民生的生动答卷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

如今,引绰济辽工程的清澈水源正滋养着蒙东大地的万亩良田与城镇乡村,而《条例》的施行则如同一面坚实的“法治盾牌”,护卫这条“生命水脉”的安全运行。

“作为自治区首部单项重大基础建设地方性法规,这部历时20个月完成立法的条例,不仅破解了重大水利工程管理保护的一系列难题,更书写了新时代地方政协以调研促立法、以法治护民生的生动答卷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

如今,引绰济辽工程的清澈水源正滋养着蒙东大地的万亩良田与城镇乡村,而《条例》的施行则如同一面坚实的“法治盾牌”,护卫这条“生命水脉”的安全运行。

“作为自治区首部单项重大基础建设地方性法规,这部历时20个月完成立法的条例,不仅破解了重大水利工程管理保护的一系列难题,更书写了新时代地方政协以调研促立法、以法治护民生的生动答卷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

如今,引绰济辽工程的清澈水源正滋养着蒙东大地的万亩良田与城镇乡村,而《条例》的施行则如同一面坚实的“法治盾牌”,护卫这条“生命水脉”的安全运行。

“作为自治区首部单项重大基础建设地方性法规,这部历时20个月完成立法的条例,不仅破解了重大水利工程管理保护的一系列难题,更书写了新时代地方政协以调研促立法、以法治护民生的生动答卷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

如今,引绰济辽工程的清澈水源正滋养着蒙东大地的万亩良田与城镇乡村,而《条例》的施行则如同一面坚实的“法治盾牌”,护卫这条“生命水脉”的安全运行。

“作为自治区首部单项重大基础建设地方性法规,这部历时20个月完成立法的条例,不仅破解了重大水利工程管理保护的一系列难题,更书写了新时代地方政协以调研促立法、以法治护民生的生动答卷。”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表示。